

证券代码：002203

证券简称：海亮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17-005

## 浙江海亮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筹划重大事项停牌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。

浙江海亮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拟筹划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，鉴于该事项存在重大不确定性，为维护投资者利益，避免造成公司股价异常波动。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（2014年修订）》、《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14号：上市公司停复牌业务》等相关法规规定，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，本公司股票（证券简称：海亮股份；证券代码：002203）于2017年4月21日（星期五）开市起停牌，公司预计将自股票停牌之日起10个交易日内披露相关公告并申请股票复牌。

停牌期间，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待上述事项确定后，公司将尽快刊登相关公告并申请公司股票复牌。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和巨潮资讯网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，公司发布的信息以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。

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

浙江海亮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一七年四月二十一日